

地方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机制建设专项研究

用好重要平台 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机制研究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这既是时代赋予人民政协的新使命，也是政协工作提质增效的新课题。各级政协要增进各族各界、各个方面的大团结，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把更多的人团结在党的周围，努力成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重要平台。

一、人民政协历来重视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

广泛凝聚共识是建立人民政协的初衷。在人民政协制度设计之初，就强调以“求得共同一致”为人民政协的工作方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这“共同纲领”四个字，反映的就是“共识”。毛泽东同志说过，“我们有一个广大的和巩固的革命统一战线。这个统一战线是如此广大，它包含了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个统一战线是如此巩固，它具备了战胜任何敌人和克服任何困难的坚强的意志和源源不竭的能力。”统一战线组织是人民政协的根本属性，也决定了其与生俱来的凝聚共识的功能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人民政协制度进入巩固和完善时期，实现了从革命统一战线到爱国统一战线的历史性跨越，凝聚共识的作用也得到了进一步强化和发展。邓小平同志指出：“新时期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任务，就是要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努力化解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同心同德，群策群力，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随着时代发展而不断丰富，但凝聚共识的核心根底没有改变。正是在这一目标指引下，人民政协的团结面不断扩大、包容性不断增强，并为深入推进改革开放提供强大力量。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人民政协工作，科学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明确人民政协是专门协商机构，强调政协协商要聚焦推动党和国家中心任务的贯彻落实，政协协

商要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中心环节，政协协商要发挥政协委员主体作用，人民政协不仅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还是中国特色的制度安排，更是中国新型政党制度的特点和优势。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是人民政协履职工作中心环节的重要论述，是新时代人民政协理论的重大创新，为地方政协充分发挥大团结大联合优势，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明确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二、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

各级政协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和实践活动，把各族各界各方面的力量广泛凝聚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面伟大旗帜之下。

（一）广泛凝聚热爱伟大祖国的爱国共识

在实现中国梦的壮阔航程中，爱国主义精神始终是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是奋进中国的强大动力，也是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的最政治共识。人民政协作为爱国统一战线组织，要不断加强政协协商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以及党外人士的爱国主义教育，用爱国主义情感凝聚共识，以爱国主义精神挺起脊梁，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奋斗当中。

（二）广泛凝聚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的政治共识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坚持好党的领导，最根本的是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工作中要自觉将党的领导贯穿政协工作全过程，更好地凝聚起各党派、各族各界人士坚持中国共产党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这一最根本的共识，自始至终坚守合作初心，做好中

国共产党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

（三）广泛凝聚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共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引领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唯一正确道路。要引导社会各界人士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来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形成与发展，自觉搞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过去为什么能够成功、未来怎样才能继续成功等问题，以共同的目标，带动共同的行动，发挥共同的力量，不断坚定道路自信。

（四）广泛凝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共识

积极发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讲各民族共创中华文明的光辉历程，做好存史资政工作。举精神之旗、立精神支柱、建精神家园，不断增进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厚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基因和血脉，广泛凝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共识。

（五）广泛凝聚对党的创新理论成果的思想共识

人民政协作为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各族各界人士的重要平台，要开展卓有成效的学习、宣传和实践活动，引导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时事政策，学习中共党史、新中国史和统一战线历史、人民政协历史，把各族各界各方面的积极力量广泛凝聚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面伟大旗帜之下。

三、几点建议

（一）把思想政治引领作为人民政协工作的职责使命

人民政协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最根本的政治原则。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要着力引导各党派、各团体、各族各界相互增进情感，形成高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不断增强广大人

民群众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认同感，不断凝聚人心和力量，筑牢共同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

（二）创新行之有效的学习方法

在理论学习方面，要通过组织培训、专题报告、集体座谈、跨界交流等方式有针对性的引导政协委员与群众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不断筑牢思想政治引领的根基。在情境教育方面，要通过组织政协委员与群众深入红色教育基地、国情教育基地等，以真实感人的情境体验，深度感受百年中国的艰辛与自豪，激发其巨大政治热情与深厚的爱国情怀。在实践教育方面，要以项目带动实践深化，在调查研究、建言献策、挂职锻炼、履职尽责等方面，不断增进委员与群众的政治认同。

（三）构建切实可行的调查研究机制

一是建立重要决策调研论证制度。二是建立领导干部带头制度。三是成立调研工作专班。四是建立年度调研课题和日常调研相补充的工作制度。五是建立健全调研协作制度。六是建立健全调研成果交流转化制度。七是建立调研工作台账。八是建立调研联系点制度。

（四）探索运用新媒体新模式

一方面以网络平台建设为契机，把党的路线政策及时向广大委员与界群众传递；另一方面以网站、微博、微信、抖音等平台发布广大委员与界群众创作的新作品，把委员与界群众的新理念、正能量传播到千家万户，不断增强思想政治引领的吸引力与影响力。

（五）构建科学有效的支持机制

适时出台思想政治引领的配套制度、实施细则，在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具体举措等方面予以体现。要加大思想政治引领工作人财物的投入，以一流的人才、强有力的资金、充沛的资源助力思想政治引领，打造高水平、高起点、高质量的思想政治引领，逐步形成长效稳定的支持机制。

畅通重要渠道 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助推幸福美好新甘肃建设机制研究

各级政协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不断巩固各族各界各个方面的大团结，努力成为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

一、在守正创新中凝聚共识

（一）建好基层协商议事的便民平台

充分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全体会议广泛协商、常委会议集中协商、主席会议重点协商、专门委员会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等协商民主的形式和工作机制。以“不建机构建机制”为原则，搭建政协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和协商议事室“三位一体”协商议事平台，按照有阵地、有标识、有制度、有流程、有活动、有实效的“六有”标准，为每个委员工作站落实经费2万元，每个协商议事室落实经费4000元。

（二）办好社情民意的建议平台

将《社情民意信息》作为协商议政的重要载体，主席点题、专委会命题、委员选题等方式，广泛收集社情民意等内容，将《社情民意信息》报送党委政府，推动工作落实，让社情民意小信息成为协商议政的大平台。

（三）建立把脉问诊的协商调研平台

协商调研是政协工作非常重要的一项内容，专家学者的支持让调研协商更守法、专业、科学、通俗、贴切，在开展调研活动和召开协商议政会时，吸收专家参与，专门听取专家意见，广泛协商讨论。

（四）办好传播政协故事的宣传平台

坚持委员小讲堂和专家大讲坛相结合，开办“政协讲堂”。小讲堂定期进行，大讲坛适时举办，最大范围传递正能量、传播好声音。加大对外宣传力度，讲好新时代政协履职故事。

（五）办好文史资料以文资政平台

始终把以史为鉴、广泛凝聚共识的要求贯穿到政协文史工作全过程。聚焦历史人文资源，编辑出版文史资料，充分用好文史工作载体，服务改革发展大局。

二、在团结联谊中凝聚共识

（一）做好委员凝聚共识工作

密切与委员之间的联系，通过座谈交流、走访看望、谈心谈话，交流思想、宣传政策、增信释疑。完善党组会议、主席会议、专委会主任及政协工作召集人会议学习座谈交流机制，组织委员开展以自我教育、自我提高为主旨的学习座谈、领悟新思想、感受新成就。建立健全党政职能部门与政协专门委员会对口联系协商制度以及主席会议、常委会议听取情况通报制度，邀请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通报经济社会和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有关情况，帮助委员知情明政。

（二）做好社会各界凝聚共识工作

加强同委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联系沟通，密切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各类人才的沟通联络，有针对性地做好团结引导、解疑释惑工作。组织少数民族和宗教界委员深入基层调研、开展协商交流，及时反映民族宗教领域的社情民意，积极推动解决委员重点关切的实际问题。

（三）做好界别群众凝聚共识工作

鼓励委员通过定期走访、结对联系、调查研究等方式，积极宣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了解界别群众思想状况，反映群众意见呼声，面向基层群众开展服务，让政协与群众的关系更近、更亲、更紧。

三、广泛汇聚团结奋斗正能量

（一）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人民政协是大团结、大联合的组织，要做好团结各阶层关系的工作，在尊重不同利益诉求的基础上，团结好各族各界各个方面，最大可能寻求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汇聚力量。

（二）努力实现大团结大联合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阶层构成和利益诉求发生深刻变化，人民政协要发挥自身优势，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畅通利益诉求表达渠道，进一步推动大团结大联合。

（三）全力增进“四个认同”

人民政协作为广泛联系和动员社会各界的重要组织，要着力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努力把党的主张转化为各族各界各个方面的自觉行动，全力增进广大群众对党的领导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 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机制研究

进入新时代，人民政协必须始终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揽政协工作的总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准确把握和坚持人民政协的性质定位，不断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推动专门协商机构机制建设更加完善、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一、工作现状

人民政协作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赋予了人民政协更加重要的职责和使命。近年来，地方政协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也应该看到，地方政协在制度程序、内容形式和成果反馈等方面还存在着不足问题，影响着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充分发挥。

一是协商程序还不够健全完善。2015年以来，党中央就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和加强政协协商出台了相关文件，对协商程序作出了明确要求，但协商规则方面的规定整体比较宽泛，对应该协商什么，如何开展协商，哪些人参与协商，协商成果如何运用等缺乏系统的、具体的、可操作性的制度和程序保障。党委政府与政协组织之间协调沟通对接不够明确和规范，从协商议题提出、协商活动组织安排、协商成果整理报送、协商意见处理反馈等环节看，还没有形成闭环机制。比如：政协年度协商计划多由政协组织提出，没有严格按照制定年度协商计划时先征求党委、政府意见，由政协党组研究提出后报请党委研究同意后由政协组织实施的规范执行，协商计划议题与党委和政府工作契合度不够。

二是协商成果转化落实不够有力。目前，党委、政府对政协提案的办理有正式的工作规则，但对社情民意信息、调研报告、民主监督意见等履职成果尚未建立成熟的规章制度。政协重点协商活动实施情况没有列入党政督查事项和考核体系，缺乏必要的刚性约束机制，尚未建立起相对完善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和反馈机制，导致协商成果转化、协商效果与协商预期有一定差距。

三是协商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委员调查研究能力不足。地方政协委员主要来自于科教、文化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大部分忙于本职工作，进行深入思考和开展调查研究不多，提出的意见建议深度不够、含金量不高。农村留守群体、农民工、城市居民、新兴社会群体等新的社会阶层力量没有被界别吸纳进来，委员履职还不能代表所有群众的意愿，使得协商成果难以保证其代表性、公正性、公平性。

四是协商民主理念和氛围不够浓厚。党派、界别作用发挥不够。民主党派参加的政协活动还比较少，没有与政协专委会之间建立经常性联系。同一界别委员被编入不同专门委员会的情况时常出现，难以体现界别的特点和优势。群众参与协商积极性不够。由于社会层面对政协协商民主的认知欠缺，群众对政协是什么、干什么还没有深刻的认识，群众参与协商的意识不强。

五是地方政协组织基础有待夯实。县区政协工作力量相对薄弱。虽然市县政协组织机构逐步规范，但仍不健全。各县（区）专委会均未设置办公室，专委会中“一委一人”现象较为普遍，很多工作由办公室工作人员兼办，难以适应新形势下专门协商机构的工作需要。协商民主向基层延伸力量不足。政协章程对乡镇（街道）设立政协组织没有明文规定，缺少顶

层设计和制度规范，导致乡镇（街道）政协工作力量薄弱。近年来，通过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解决了基层无牌子、无专职、无经费、无场所、无制度状态，但横向比较，在人员组织配置上明显弱于人大。

二、着力重点

（一）进一步健全协商纳入党政议事决策机制

把政协协商纳入党委、政府决策程序之中，列入决策规则。根据年度整体工作部署，由党委、政府及其部门会同政协提出年度需要提交政协协商的议题，增强协商的主动性、计划性、针对性和互动性。

（二）建立围绕党委政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深度协商互动机制

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展情况，规范协商纳入党政议事决策机制，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大力支持、政协精心筹办、群众深度参与的协商格局，使“政协需要党政参与协商”真正转变为“党政需要政协组织协商”。完善协商议题形成机制，以年度协商计划为统领，健全完善科学有效的协商议题形成机制，在深入调研、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协商提出高层次、有针对性的协商议题。健全完善与党政部门良好的沟通机制，加强常态化联系，增进感情、交流思想，全面掌握信息，增强协商的针对性和专业性。

（三）进一步健全协商意见建议采纳落实反馈机制

党委、政府进一步研究建立健全政协协商意见建议的采纳落实和反馈制度，确保政协协商成果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促进协商和决策良性互动，推进协商民主不断深入发展，进一步提高执政、行政能力和水平。

（四）进一步健全完善协商运行机制

坚持政协全体会议协商、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专题协商会、月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等制度，不断拓展协商形式，积极探索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等新形式。加快制定沿黄九省区政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机制运行办法，建立省内沿黄河流域市县政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联动机制，在推动国家战略落实中贡献甘肃政协力量。

（五）进一步健全完善协商议政质量全过程评价机制

探索建立协商议政质量全过程评价指标体系，从议题选择、组织实施、办理落实、转化运用、跟踪反馈、考评奖惩、成果公开等各环节、各方面进行科学评估，完善掌握方针政策、深入调查研究、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协商讨论等运行办法，构建政协协商议政高质量运行的闭环制度。

三、对策建议

（一）完善顶层设计

建立党委常委会同政协、政协联合发布年度协商计划制度，政协重大协商议题同党政综合部门会商制度，委员知情明政制度。进一步细化和丰富协商内容，党委和政府作出的事关全局的重大问题尽可能提交到政协协商。建议将政协协商民主工作纳入同级党政工作计划，将政协重点协商成果办理列入党政部门督查事项和考核体系，适时向政协反馈，促进协商成果转化落实。

（二）强化统筹推进

建议从加强统筹性制度建设入手，推动各项制度细化完善。制定协商工作规则，注重程序性制度建设，围绕协商议题确定、协商活动安排、协商意见报送及反馈等方面作出明确具体规定。